

证券代码：300948

证券简称：冠中生态

公告编号：2022-052

青岛冠中生态股份有限公司 2022 年半年度报告摘要

一、重要提示

本半年度报告摘要来自半年度报告全文，为全面了解本公司的经营成果、财务状况及未来发展规划，投资者应当到证监会指定媒体仔细阅读半年度报告全文。

所有董事均已出席了审议本报告的董事会会议。

非标准审计意见提示

适用 不适用

董事会审议的报告期普通股利润分配预案或公积金转增股本预案

适用 不适用

公司计划不派发现金红利，不送红股，不以公积金转增股本。

董事会决议通过的本报告期优先股利润分配预案

适用 不适用

二、公司基本情况

1、公司简介

股票简称	冠中生态	股票代码	300948
股票上市交易所	深圳证券交易所		
联系人和联系方式	董事会秘书	证券事务代表	
姓名	张方杰	田纳纳	
电话	0532-58820001	0532-58820001	
办公地址	山东省青岛市崂山区游云路 6 号	山东省青岛市崂山区游云路 6 号	
电子信箱	zhangfangjie@greensum.com.cn	tiannana@greensum.com.cn	

2、主要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

公司是否需追溯调整或重述以前年度会计数据

是 否

	本报告期	上年同期	本报告期比上年同期增减
营业收入（元）	150,507,694.74	160,176,245.47	-6.04%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元）	24,680,617.39	32,244,412.91	-23.46%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元）	22,092,690.56	29,946,129.15	-26.23%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元）	24,658,608.30	-25,512,359.29	196.65%

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0.1763	0.2439	-27.72%
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0.1763	0.2439	-27.72%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3.05%	4.92%	-1.87%
	本报告期末	上年度末	本报告期末比上年度末增减
总资产（元）	1,158,854,441.01	1,097,137,162.85	5.63%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资产（元）	815,338,045.81	795,487,405.57	2.50%

3、公司股东数量及持股情况

单位：股

报告期末普通股股东总数	11,836	报告期末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总数（如有）	0	持有特别表决权股份的股东总数（如有）	0	
前 10 名股东持股情况						
股东名称	股东性质	持股比例	持股数量	持有有限售条件的股份数量	质押、标记或冻结情况	
					股份状态	数量
青岛冠中投资集团有限公司	境内非国有法人	35.79%	50,115,750.00	50,115,750.00		
许剑平	境内自然人	8.78%	12,299,250.00	12,299,250.00		
于庆周	境内自然人	4.82%	6,750,000.00	0.00		
青岛和容投资有限公司	境内非国有法人	3.97%	5,554,500.00	5,554,500.00		
中小企业发展基金（深圳有限合伙）	境内非国有法人	3.94%	5,520,750.00	0.00		
深圳市创新投资集团有限公司	国有法人	3.33%	4,668,450.00	0.00		
青岛国信资本投资有限公司	国有法人	2.43%	3,409,000.00	0.00		
潍坊市创新创业资本投资有限公司	国有法人	1.85%	2,594,875.00	0.00		
淄博创新资本创业投资有限公司	境内非国有法人	1.85%	2,589,875.00	0.00		
青岛博正投资有限公司	境内非国有法人	1.70%	2,380,500.00	2,380,500.00		
上述股东关联关系或一致行动的说明	1、截至报告期末，李春林、许剑平夫妇直接和间接合计控制公司 50.24% 的股份，为公司实际控制人。许剑平直接持有公司 12,299,250 股股份，占公司报告期末总股本的 8.78%；李春林和许剑平通过青岛冠中投资集团有限公司间接持有公司 50,115,750 股股份，占公司报告期末总股本的 35.79%，通过青岛和容投资有限公司间接控制公司 5,554,500 股股份，占公司报告期末总股本的 3.97%，通过青岛博正投资有限公司间接持有公司 2,380,500 股股份，占公司报告期末总股本的 1.70%。 2、深圳市创新投资集团有限公司持有中小企业发展基金（深圳有限合伙）10.00% 出资份额，并持有中小企业发展基金（深圳有限合伙）的执行事务合伙人和基金管理人深圳国中创业投资管理有限公司 49.00% 的股权；深圳市创新投资集团有限公司持有淄博创新资本创业投资有限公司 28.57% 股权，并间接持有淄博创新资本创业投资有限公司基金管理人淄博创新资本管理有限公司 61.75% 股权；深圳市创新投资集团有限公司持有潍坊市创新创业资本投资有限公司 32.00% 股权，并间接持有潍坊市创新创业资本投资有限公司基金管理人潍坊红土资本管理有限公司 78.00% 股权。					
前 10 名普通股股东参与融资融券业务股东情况说明（如有）	不适用					

公司是否具有表决权差异安排

是 否

4、控股股东或实际控制人变更情况

控股股东报告期内变更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控股股东未发生变更。

实际控制人报告期内变更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实际控制人未发生变更。

5、公司优先股股东总数及前 10 名优先股股东持股情况表

公司报告期无优先股股东持股情况。

6、在半年度报告批准报出日存续的债券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三、重要事项

无